

证券代码：300300

证券简称：汉鼎宇佑

公告编号：2018-094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7月25日，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王麒诚先生的通知，其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[2018]55号），王麒诚先生于2016年4月涉嫌内幕交易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王麒诚先生处以40万元罚款。

王麒诚先生目前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本次行政处罚决定书仅针对其个人，与公司无关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